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部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颖涛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与全资子公司间资金调拨往来额度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提升对全资子公司深圳思尔泰技术有限公司的资金调拨往来额度，任意时点调拨资金往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7.5亿元。本次资金调拨往来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